

证券代码：874046

证券简称：大同传动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大同齿轮传动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大同齿轮传动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根据《大同齿轮传动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大同齿轮传动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听取了会议的议案说明，参与了会议的讨论，并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基于个人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的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陈钰雯女士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1号——董事会秘书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相关任职资格条件，董事会聘任陈钰雯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相关提名、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对公司经营、发展和公司治理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二、《关于提名陈钰雯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的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本次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提名程序合法有效；候选人陈钰雯女士具备了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；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是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提出的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提名陈钰雯女士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大同齿轮传动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程华、林连兴

2023年2月24日

